

瑞典教育部編列預算加強偏鄉學校教育經費

駐瑞典代表處教育組

瑞典教育部為加強偏鄉教育，指示負責高中以下教育之「教育署」(National Agency for Education)依據「學校督導局」(Swedish Schools Inspectorate)全國各校評鑑報告，找出需要協助之學校，聯絡學校主管及校長，針對各校所需，經由討論來提出改善計畫，依據協商結果提撥經費及資源，並持續追蹤評估實施效益，以期提升全國學校教育一致性及公平性。

尤其在 2015 年 10 月底位於瑞典西部第二大城哥德堡近郊的特羅哈丹(Trollhattan)發生震驚全國的校園屠殺事件後，更突顯協助偏鄉教育的急迫性及加強弱勢學校的重要性。

即便是學校法規要求全國學校教育品質一致性，但無論是國際評比或國內的教育評鑑報告都明確顯示目前瑞典各地區學校教育品質不均的事實。許多學校主管及學校都在收到學校督導局評鑑報告後，向教育署反映要求資源協助。但長期以來，各教育推動改善計畫均為普遍性的全國性推動計畫，而非針對各別學校及地區需求提供中央機構層級的協助。此次教育部推動，由教育署統籌負責跨機構合作的「與學校合作之改善計畫」(samverkan för bästa skola)，藉由和學校督導局的全國各校評鑑報告，共同合作找出迫切需要協助的學校；並徵求「特殊教育學校署」(The National Agency for Special Needs Education and Schools, SPSM)、負責政府公務部門(包含公立學校)協調的「瑞典地方及區域協會」(Swedish Association of Local Authorities and Regions, SKL)、「瑞典私立學校協會」(Swedish Association of Independent Schools)等各方協助及意見，汲取往年偏鄉教育改善計畫實務經驗，在本計畫實際推動後，由「勞動市場及教育政策評估所」(The Institute for Evaluation of Labour Market and Education Policy, IFAU)負責持續追蹤該項計畫實施效應，全面性協助需要協助的學校，落實各校改善計畫。

教育署該項任務實施步驟依序為：1. 找出弱勢地區學校；2. 和該校主管進行對話；3. 分析現狀，和校方主管及學校協議，共同提出改善方案；4. 教育署決議提供協助方向；5. 校方及教育署達成責任分工協議；6. 執行協議計畫；7. 評估。

瑞典教育部對教育署跨教育機構合作之提升學校發展及其他教育機構

的行政預算編列總額為 3 千萬克朗(約合臺幣 1 億 1 千 6 百萬)；另執行針對偏鄉地區及弱勢學校教師的薪資及學校改善方案及其他教育改革所需經費於 2015 年度提撥 3 億克朗(約合臺幣 11 億 6 千萬)，自 2016 年起每年增撥至 6 億克朗(約合臺幣 23 億 2 千萬)，期望能在提升全國教育品質的同時，亦能降低城鄉教育差距。

資料提供時間：2015 年 11 月 19 日

資料來源：

2015 年 11 月 5 日，瑞典教育署新聞稿，「Första överenskommelserna klara」及「Nu startar Samverkan för bästa skola, fler läser språkintröktion」

2015 年 6 月 04 日，瑞典教育部新聞稿，「Uppdrag om smverkan för bästa skola」。

<http://www.regeringen.se/contentassets/583f248e9baa4d9a80f73c30e5f53c30/uppdag-om-samverkan-for-basta-skola.pdf>

